证券代码: 839072

证券简称: 酷秀股份

主办券商: 财通证券

上海酷秀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9 年 4 月 16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8,999,00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详情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的《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》(2019-003、2019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- 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
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19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重大经营事项的议案》议案 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重大经营 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9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议案 1. 议案内容: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4,909.4 万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4,875.00 万元。 具体审议事项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告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8,999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
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国浩律师(杭州) 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孙敏虎、俞园园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召集人和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股东、记录人签字的《上海酷秀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- (二)国浩律师(杭州)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上海酷秀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上海酷秀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6日